

附件 2:



县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参考表

序号	市	县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	简要文字说明	范围图数量
2	保定市	曲阳县	1. 曲阳县(北台乡、郎家庄乡、范家庄乡、灵山镇、党城镇、产德镇、齐村镇、孝墓镇、庄窠乡、下河乡、晓林镇、路庄子乡、恒州镇(县城四环外)) 文德镇(王台北村、沙道村) 羊平镇(元坦、田庄、北养马、北故张、东羊平、西羊平、北羊平、中羊平、西郭) 嘉禾镇(仝东旺、尚东旺、李东旺、王东旺、程东旺、张东旺、崔东旺、杜东旺、王家屯) 2. 征占地面积在 20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施工区。	根据河北省水利厅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的指导意见(冀水保(2020)6号)文件,曲阳县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包括 2 个区,一是百米等高线以上山丘区,二是百米等高线以下的水土流失易发区。	1 张